



Distr.: General
11 April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七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84

考虑有效措施以加强外交和领事使团
和代表的保护、安保和安全

2019 年 4 月 1 日哥斯达黎加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转递哥斯达黎加共和国代理外交部长约雷尼·希门尼斯·查孔给秘书长的信(见附件), 并谨请将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84 的文件分发给荷。

哥斯达黎加常驻代表

大使

罗德里戈·阿·卡拉索(签名)



2019年4月1日哥斯达黎加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原件：西班牙文]

谨代表我国政府提及2019年2月21日塞缪尔·蒙卡达大使以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的身份发出的函件，该函已作为大会正式文件(A/73/767)分发。

针对该函的内容，哥斯达黎加政府断然拒绝任何表示我国对2月20日在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驻圣何塞大使馆内发生的事件负有责任的说法。哥斯达黎加共和国在承认胡安·瓜伊多先生为委内瑞拉代理总统的合法权力地位之后，还承认了他指定担任驻哥斯达黎加大使的人选，并随之要求前委内瑞拉外交官员在60天内离开本国。新任大使没有等到这段时间过后即与委内瑞拉大使馆址业主进行了私下洽谈以接管馆址。这是在未经哥斯达黎加政府知情或许可的情况下进行的。事实上，此事发生的当天，哥斯达黎加外交和宗教事务部长就召见了新任的委内瑞拉大使到他的办公室，向她递交了对于这些行动的抗议照会。所有这些情况在当时都是众所周知的。根据哥斯达黎加的要求，这位大使当天离开了馆址，这一事实在经认可的公证人提交给外交和宗教事务部的一份公开文件中有正式记载。

从上述事实可以得出结论，这是一起纯粹属于委内瑞拉人员之间的事件，哥斯达黎加政府对所发生的事情不负有任何责任。相反，哥斯达黎加政府在了解问题后立即采取了必要的紧急步骤以恢复原状。政府还采取步骤，向使馆提供了充分的警卫。

最后，鉴于委内瑞拉常驻代表要求将该国信函作为大会文件分发，我国政府请求也以同样的方式分发我国的答复。

代理部长

约雷尼·希门尼斯·查孔(签名)